

高中记叙文的写作

●中学生作文指导丛书 ●郑尚可 刘念华 刘毅 编著



教育科学出版社

高中记叙文的写作

中考记叙文写作指导 中考作文写作方法与技巧



中学生作文指导丛书

高中记叙文的写作

郑尚可 刘念华 刘 蓪 编著

教育科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系《中学生作文指导丛书》中的一本。全书分为三编，分别讲述记叙文的“写作过程”、“描述技巧”和“几种体裁”。内容充实、系统、全面，既结合高中语文课本，又考虑到高中生参加“高考”的需要，不限于“教学大纲”对高中生提出的作文训练的要求。同时，针对高中生记叙文的写作实际，瞄准作文训练中的重点、难点，目的明确地讲解，具体深入地指导。这是一本比较好的提高高中生写作水平的读物，也是高中语文教师必要的教学参考书。

中学生作文指导丛书

高中记叙文的写作

郑尚可 刘念华 刘 毅 编著 责任编辑 唐伯学

教育科学出版社出版（北京·北太平庄·北三环中路4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燕华印刷厂印装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5.25 字数：115,000

1991年5月第1版 1991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20,000册

ISBN 7-5041-0676-3/G·638 定价：2.20元

前　　言

学生作文难，语文教师指导写作难。这套《中学生作文指导丛书》试图为解决“两难”问题，为提高中学生的写作能力、适应语文学科写作教学的需要而编写的。《丛书》既体现了又不限于《中学语文教学大纲》中关于写作教学的要求，根据不同程度学生培养写作能力的需要，分为《初中记叙文的写作》、《高中记叙文的写作》、《高中议论文的写作》和《说明文应用文的写作》四册。每册内容包括：文体知识及写作要求，写作方法和写作技巧的指导，范文示例以及中学生的优秀习作。本书内容丰富，要求明确，指导具体，对中学生提高自身的写作水平、适应“高考”作文的要求将有所裨益，对中学语文教师进行写作教学也有一定参考作用。

本册由郑尚可、刘念华、刘毅编写。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编写时间仓促，书中如有疏漏、错误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刘　毅

于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

1990年12月

目 录

第一编 写作过程

一、从《我愿圆明园更荒凉》说起	
——谈立意要新	(1)
二、尽可能发掘深刻的主题	
——谈立意要深	(6)
三、缘情而发 以情感人	
——谈要写真情实感	(10)
四、沙里淘金的启示	
——谈选材要严	(17)
五、恰当·典型·新颖	
——谈选材的标准	(22)
六、红线串珍珠	
——谈材料的组织	(28)
七、形式新颖 构思巧妙	
——谈布局谋篇	(34)
八、思接千载 视通万里	
——谈联想和想象	(44)
九、前呼后应 紧密相连	
——谈过渡和照应	(48)
十、起笔脱俗 结语有力	
——谈开头和结尾	(55)
十一、“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	
——谈语言的运用	(59)

第二编 描述技巧

十二、谈叙述	(68)
十三、关于叙述性		
——叙述的方法和技巧	(70)
十四、跌宕起伏 波澜曲折		
——叙述的情节	(76)
十五、关于造型性		
——谈描写	(83)
十六、工笔与写意		
——谈描写中的形与神	(87)
十七、鸟瞰图·特写		
——谈描写中的点和面	(94)
十八、闻其声 见其人		
——人物对话的描写	(99)
十九、侧面描写的妙用		
——谈人物的侧面描写	(106)
二十、烘云托月 玉兔生辉		
——烘托手法的运用	(111)

第三编 几种体裁

二十一、事件典型 引人入胜		
——谈记事的记叙文	(115)
二十二、形象鲜明 栩栩如生		
——谈写人的记叙文	(121)
二十三、描绘逼真 情景交融		
——谈写景的记叙文	(129)
二十四、托物咏志 寓意深邃		
——谈“状物”和“咏志”	(136)

二十五、真人真事 迅速及时	
——怎样写消息 (141)
二十六、内容丰富 形式多样	
——怎样写通讯 (145)
二十七、见闻真切 感受独特	
——怎样写游记 (148)
二十八、保存史料 自我推荐	
——怎样写人物传记 (153)

第一编 写作过程

一、从《我愿圆明园更荒凉》说起

——谈立意要新

据说，有位语文教师曾要求学生以“游圆明园”为内容，自拟标题作文。多数学生的文章都细致描绘圆明园的山光水色，抒发对美丽景物的赞叹之情，唯有一个学生的文章却以《我愿圆明园更荒凉》为题，立意与众不同。其文大意是说，如果保持遗址原貌，圆明园更荒凉，可以使游人凭吊古迹，睹物伤情，悲愤地反思已经永远过去的那一段屈辱的历史。师生读罢这篇作文，都有耳目一新的感觉。

这是很有新意，且有见地的。圆明园曾有过辉煌的过去。19世纪被称为“万园之园”。但自八国联军恣肆践踏、抢劫、焚毁之后，其遗址只记载着帝国主义的侵略和民族的伤痛。保存这一遗址，实际上保存了历史的见证。有人还由此遗址联想到了西柏林闹市区的“纪念教堂”：“它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遗物，漂亮完美的教堂被炸弹掀去了屋顶，至今仍按此面目保留在那里。遗址本来就是遗迹，它并未使繁华的市区蒙羞，看到它却使更多的人忆起战争的残酷，更加珍惜今日的和平。”（王晓梦《“圆明园遗址公园”的联想》）他希望保留圆明园遗址的肃穆和意义。他的这个看法与学生习作的题旨可谓不谋而合，意思是庶几相近的，具有相当的代表性。

的确，面对圆明园遗址，那些断柱残碑、乱石残垣，能引出多少人们的无限感慨和深沉反思啊！在一个冬日，斜阳

晚照的时候，著名女作家宗璞来到这里，怅然凝望，触景生情，思潮起伏，然后挥笔写下了立意新颖的散文名篇《废墟的召唤》。我们还是来读读这篇佳作吧！

废墟的召唤

宗 璞

冬日的斜阳无力地照在这一片田野上。刚是下午，清华气象台上边的天空，已显出月芽儿的轮廓。顺着近年修的柏油路，左侧是干皱的田地，看上去十分坚硬，这里那里，点缀着断石残碑。右侧在夏天是一带荷塘，现在也只剩下冬日的凄冷。转过布满枯树的小山，那一大片废墟呈现在眼底时，我总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好象历史忽然倒退到了古希腊罗马时代。而在乱石衰草中间，仿佛应该有着妲己、褒姒的窈窕身影，若隐若现，迷离扑朔。因为中国社会出奇的“稳定性”，几千年来传統一直传到那拉氏，还不中止。

这一带废墟是圆明园中长春园的一部分。从东到西，有圆形的台，长方形的观，已看不出形状的堂和小门的方形的亭基，原来都是西式建筑，故俗称“西洋楼”。在莽莽苍苍的原野上，这一组建筑遗迹宛如一列正在覆没的船只，而那丛生的荒草，便是海藻，杂陈的乱石，便是这荒野的海洋中的一簇簇泡沫了。三十多年前，初来这里，曾想，下次来时，它该下沉了吧？它该让出地方，好建设新的这一切。但是每次再来，它还是停泊在原野上。远瀛观的断石柱，在灰蓝色的天空下，依然寂寞地站着，显得四周那样空荡荡，那样无依无靠。大水法的拱形石门，依然卷着波涛。观水法的石屏上依然陈列着兵器甲胄，那雕镂还是那样清晰，那样有力。但石波不兴，雕兵永驻，这蒙受了奇耻大辱的废墟，只管悠闲地、若无其事地停泊着。

时间在这里，如石刻一般，停滞了，凝固了。建筑家说，建筑是凝固的音乐。建筑的遗迹，又是什么呢？凝固了历史么？看那海晏堂前（也许是堂侧）的石饰，象一个近似半圆形的容器，年轻时，曾和几个朋友坐在里面照相。现在石“碗”依旧，我当然懒得爬上去，但是我却欣然。因为我的变化无非是自然规律之功罢了。我毕竟没有凝固——

对着这一段凝固的历史，我只有怅然凝望。大水法与观水法之间的大片空地，原来是两座大喷泉，想那水姿之美，已到了标准境界，所以以“法”为名。西行可见一座高大的废墟，上大下小，象是只剩了一截的、倒置的金字塔。悄立“塔”下，觉得人是这样渺小，天地是这样广阔，历史是这样悠久——

路旁的大石龟仍然无表情地蹲伏着。本该竖立在它背上的石碑躺倒在土坡旁。它也许很想驮着这碑，尽自己的责任罢。风在路另侧的小树林中呼啸，忽高忽低，如泣如诉，仿佛从废墟上飘来了“留——留——”的声音。

我诧异地回转身去看了。暮色四合，方外观的石块白得分明，几座大石叠在一起，露出一个空隙，象要对我开口讲话。告诉我这里经历的烛天的巨火么？告诉我时间在这里该怎样衡量么？还是告诉我你的向往、你的期待？

风又从废墟上吹过，依然发出“留——留——”的声音。我忽然醒悟了。它是在召唤！召唤人们留下来，改造这凝固的历史。废墟，不愿永久停泊。

然而我没有为这斗争过么？便在这大龟旁，我们几个人曾怎样热烈地争辩呵。那时的我，是何等慷慨激昂，是何等地满怀热忱！但是走的只管走了。和人类比较起来，个人的一生是小得多的概念了。而我们呢？我们的经历自不必提起

了。我却愿无愧于这小得多的概念。楚国早已是湖北省，但《楚辞》的光辉，不是永远充塞于天地之间么？

空中一阵鸦噪，抬头只见寒鸦万点，驮着夕阳，掠过枯树林，转眼便消失在已呈粉红色的西天。在它们的翅膀底下，晚霞已到最艳丽的时刻。西山在朦胧中涂沫了一层娇红，轮廓渐渐清楚起来。那娇红中又透出一点蓝，显得十分凝重，正配得上空气中摸得着的寒意。

这景象也是我熟悉的，我不由得闭上眼睛。

“断碣残碑，都付与苍烟落照。”身旁的年轻人在自言自语。事隔三十余年，我又在和年轻人辩论了。我不怪他们，怎能怪他们呢！我嗫嚅着，很不理直气壮。“留下来吧！就因为是废墟，需要每一个你呵。”

“匹夫有责。”年轻人是敏锐的，他清楚地说出我嗫嚅着的话。“但是怎样尽每一个我的责任？怎样使环境允许每一个我尽责任？”他微笑，笑容介于冷和苦之间。

我忽然理直气壮起来：“那怎样，不就是内容么？”

他不答，我也停了说话，且看那瞬息万变的落照，迤逦行来，已到水边。水已成冰。冰中透出枝枝荷梗，枯梗上漾着绮辉。远山凹处，红日正沉，只照得天边山顶一片通红。岸边几株枯树，恰为夕照做了画框。框外娇红的西山，这时却全是黛青色，鲜嫩润泽，一派雨后初晴的模样，似与这黄昏全不相干，但也有浅淡的光，照在框外的冰上，使人想起月色的清冷。

树旁乱草中窸窣有声，原来有人作画。他正在调色板上蘸着颜色，蘸了一擦，擦了又蘸，好象不知怎样才能把那奇异的色彩捕捉在纸上。

“他不是画家。”年轻人评论道，“他只是爱这景

色——”

前面高耸的断桥便是整个圆明园唯一的遗桥了。远望如一个乱石堆，近看则桥的格局宛在。桥背很高，桥面只剩了一小半，不过桥下水流如线，过水早不必登桥了。

“我也许可以想一想，想一想这废墟的召唤。”年轻人忽然微笑说，那笑容仍然介于冷和苦之间。

我们仍然望着落照。通红的火球消失了，剩下的远山显出一层层深浅不同的紫色。浓处如酒，浅处如梦。那不浓不淡处使我想起春日的紫藤萝，这铺天的霞锦，需要多少个藤萝花瓣啊。

仿佛听得说要修复圆明园了，我想，能不能留下一部分废墟呢？最好是远瀛观一带，或只是这座断桥，也可以的。为了什么呢！为了凭吊这一段凝固的历史，为了记住废墟的召唤。

这篇散文值得学习的地方很多：风格典雅，文笔老练，描绘细腻，情景交融，联想丰富，比喻形象……尤其需要提及的，还是文章的立意。此文的标题《废墟的召唤》就别具一格，耐人寻味。“废墟”指的自然是圆明园遗址，它在“召唤”，显然是把它拟人化了。它“召唤”人们做什么呢？文中几处点题之笔。面对建筑的遗迹，凝固了的历史，作者写道：“三十多年前，初来这里，曾想，下次来时，它该下沉了罢？它该让出地方，好建设新的一切。”此次重游，听到风从废墟上吹过，发出的“留——留——”的声音，“我忽然醒悟了。它是在召唤？召唤人们留下来，改造这凝固的历史。废墟，不愿永久停泊。”作者还描写了一位带着“介于冷和苦之间”的笑容的年轻人，他说：“我也许可以想一想，想一想这废墟的召唤。”在文章结尾处，作者希望留下一部分废墟，“为了凭吊这一段凝固的历史，为了记住废墟的召

唤”。可见，“废墟”在“召唤”人们以“匹夫有责”的主人公态度去发展历史，促进社会的进步，创造新的生活。原来作家在借此抒发民族振兴的崇高情感。这样的立意，就不同于一般的凭吊古迹那样显得陈旧、空泛，而深刻地打上了时代的烙印，成为改革开放、振兴中华的时代精神的体现，使并不新鲜的题材注入了新鲜的思想气息。

作文是应该有新意的。“古人作文一篇，定有一篇之主脑，主脑非他，即作者立言之本意也。”（李渔《闲情偶寄》）立意又“必言前人所未言，发前人所未发”。有人甚至提出“三忌”，即“忌庸、忌陋、忌袭”。这是很有见地的。试想，文章的意思平庸、浅薄，甚至因袭他人，有谁爱看？能对读者产生什么作用？因此，一定要写出自己的新的感受，新的意思，新的见解，并以此统帅全篇。

所谓“立意新”又包括哪些方面的内容呢？一是题旨新。有真知灼见，有全新的主题。一是角度新。主旨并不新，但反映主题的角度是新的，同样能使人有新鲜感。一是感受新。写出了自己具体、深切的感受，能给人以启迪，也会使人感到有新意。总之，一句话：人们读后要有新的收获。当然，那些似新实旧，用“新”掩盖谬误，故作新奇实乃偏激的“立意”，是不能称做新颖的，人们也不可能从中获得任何新东西的。

二、尽可能发掘深刻的主题

——谈立意要深

人云亦云、没有新意的文章，人们自然不爱读；至于那

些主题虽然正确，但意思浅近、不耐寻味的文章呢，人们同样也是不爱读的。这就是说，立意好意味着既“新”且“深”，要新颖，深刻。

“深”，是同“浅”相对而言的。浅，表层认识，一览无余，不能给人留下什么印象；深，入木三分，铭心刻骨，令人咀嚼、回味，久久难以忘怀。立意必须高远，有深度。

深刻的主题又从何而来呢？

高尔基说过：“主题是从作者的经验中产生，由生活暗示给他的一种思想，可是它蓄积在他的印象里还未形成，当它要求用形象体现时，它会在作者的心中唤起一种欲望——赋予它一个形式。”可见，主题不是凭空产生的，它来源于生活。没有生活，也就没有正确的思想。当然，这不是说有了一定的生活体验，就会自然而然地形成高深的主题。高尔基在肯定“思想是在大地上创造出来的，它的基础——劳动生活”的同时，还提出了“它的原则——观摩、比较、研究。”19世纪俄国的著名文艺批评家车尔尼雪夫斯基特别强调“思索”的重要性：“思索、思索、再思索，否则值不得写，没有经过深思熟虑写下来的东西，本身就一钱不值。”可见，主题的形成还需要作者下一番思考提炼的功夫。当然，这就要求作者具备相当高的思想认识水平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一是生活经验，二是思想水平，两者必须兼有而不可或缺。我们必须凭借着独具慧眼的见识，从个人生活体验的深厚土壤里，发掘出尽可能深刻的主题，使之具有强烈的时代感和深邃的哲理性。

单纯地为记事而记事，为写景而写景，为状物而状物，无非是说事好、景好、物好，如此而已，是没有多大意义的。作者必须借事言理、即景抒情、托物喻志，有所寄托，才具

备写作的价值。立意的深度正在所言之“理”、所抒之“情”和所喻之“志”上鲜明地体现出来。托花草以喻志，是从古以来我国的作家们常用的写法：以香草、美人喻忠贞之士，以恶禽、臭物比谗佞之人，以“出污泥而不染”的荷花象征品行的高洁……《纯白的勿忘我》也继承了这一传统，写得很有新意。

纯白的勿忘我

杨家骥

一天清晨，我遛早儿回来，手拈一朵沾满露水的野花，举到妻的面前：“你看！”她瞥了一眼，微笑着说：“我当是什么稀罕物呢，这野花，在坡头路边的草丛里有的是。”

“是有的是，可你知道它的花名吗？”妻沉思了一会儿，终于摇了摇头。

其实，这花我从小就熟识，每年都能在野外见到。不过，在这以前，我也跟妻一样，叫不出它的名字。老实说，在野花里，除去黄的野菊、浅紫的二月兰能对上号以外，其他如红色的野百合，蓝色的勿忘我，至今我也没见过。但是名字都很熟，尤其是勿忘我，在文章里被描绘得那样美丽，富有诗意，简直是一支蓝色的梦幻曲。遗憾的是，只有它的名字储存在我的记忆里罢了。

直到我读了宗璞的一篇美文，从中才得知它的芳名。记得她在文中这样描述：“草丛里有各色的野花……还有一种高茎的白花，每一朵都由许多极小的花朵组成，简直看不清花瓣。”当时，我的脑海里立刻就浮现出这熟识极了的野花形象，心想准是它：挺秀的翠茎高擎着纯白的花朵，当小风吹来时，颤巍巍的，不招蜂，不引蝶，似乎没人注意它，在草丛里悠闲地开着……

我把宗璞的有关原文一字不漏地背给妻听：“它的名字恰和‘勿忘我’相反，据说是叫做‘不要记得我’，或译做‘勿念我’罢。”

“勿念我？多好的名字啊！比起‘勿忘我’来，更别有深长的意味。”妻接过那朵纯白的勿念我，小心翼翼地捧在手里。我点了点头。是呀，“勿念我”和“勿忘我”，虽说只是一字之差的两种野花的名字，但又何尝不反映出人生两种不同的思想境界啊……在生活中有些人总想留名青史，叫后人永世不忘，并为此费尽心机，可到头来人们的心目中就是没有他的位置。相反，象鲁迅先生那样的伟人，不仅活着的时候不图名利，就连在遗嘱里他都表示让人们忘掉他，去管自己的生活。然而，人们不但没有忘记他，而且至今他的思想和精神还在指导和鼓舞着人们如何去生活和斗争。敬爱的周总理也是，生前无私无畏，死后连把骨灰都不留，可人们以及子孙后代谁能忘记他呢？世上的事就是这么耐人寻味。

哦，纯白的勿念我，谢谢你给予我的人生启迪。

一种野花，“在坡头路边的草丛里有的是”的野花，在有的人看来，算不得什么“稀罕物”，从中难以开掘出什么深刻的思想，没有什么写头。但是，作者却抓住了它的特色：

“挺秀的翠茎高擎着纯白的花朵，当小风吹来时，颤巍巍的，不招蜂，不引蝶，似乎没人注意它，在草丛里闲闲地开着……”并在它的名字——“勿念我”上做文章，把它同蓝色的“勿忘我”作比较，认为它“比起‘勿忘我’来，更别有深长的意味”。为什么呢？作者写道：“虽说只是一字之差的两种野花的名字，但又何尝不反映出人生两种不同的思想境界啊……在生活中有些人总想留名青史，叫后人永世不忘，并为此费尽心机，可到头来人们的心目中就是没有他的位置。